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4-23325189
聯絡人：張瑋芬
電 話：04-37061325

受文者：國立基隆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4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00145259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0145259A00_ATTCH9. pdf)

主旨：函轉本署委託國立臺南大學辦理「校園修復式正義教材施行種子教師培訓研習會」實施計畫，請轉知並惠予貴校教師公(差)假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旨揭活動係為廣邀國內高中職教師、學務處及輔導室教師參與教材施行之培訓，並邀教材編撰小組教師擔任講師，期能將教材施行方法授予受訓教師，推動至國內其他高中進行試教。

二、本培訓相關資訊摘述如下：

(一)培訓課程活動時間及地點：

1、南區基礎培訓課程：

(1)活動時間：110年11月12日(星期五)9時30分至17時0分。

(2)活動地點：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(特色課程展示廳)。

2、北區基礎培訓課程：



(1)活動時間：110年11月19日(星期五)9時30分至17時0分。

(2)活動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技藝館演藝廳)。

3、北區教學實務培訓課程：

(1)活動時間：110年12月3日(星期五)9時30分至17時0分。

(2)活動地點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技藝館演藝廳)。

4、南區教學實務培訓課程：

(1)活動時間：110年12月10日(星期五)9時30分至17時0分。

(2)活動地點：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(特色課程展示廳)。

(二)參加對象：全國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，或能支援校園授課之教育或心理相關人員，每場次實體課程計40人，及線上課程計40人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本活動採線上報名，完成填寫表單內容後送出，承辦人員回覆確認後始完成報名程序；如有報名相關疑義，請洽本計畫承辦人。基礎培訓課程即日起至110年11月10日(星期三)完成報名；教學實務課程即日起至110年12月1日(星期三)完成報名。

(四)報名課程並全程參與，每場課程將核予6小時研習時數。完成基礎課程及教學實務課程者，授予種子教師資格，可在任教學校開設或他校支援課程。

(五)本案承辦單位及承辦人：國立臺南大學諮商與輔導學系
助理林小姐，(06)213-0016，0910-397485，或寄至信箱
lingteckjia98@gmail.com。

三、請貴校惠允薦派之教師辦理公(差)假登記及課務排代，並
依相關規定支應費用。

四、為配合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防疫措施，請出席人員配合
落實自我健康監測，除用餐、飲水外，應全程佩戴口罩並
維持社交距離，且為配合測量體溫等防疫措施，請提早抵
達會場，並於報到時繳交「防範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健康
聲明書」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署學安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